**温州市雁荡山管委会**

**2015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**

今年以来，我委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推行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有关工作总结如下：

1. 基本概况

（一）一是工作机构健全，工作人员明确。自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以来，就成立了公开办，归委办公室负责，依法行使行政职权组织信息公开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信息的梳理和日常工作的处理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切实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、人员的落实，形成分管领导亲自抓，公开办协调落实，相关处室各司其职具体抓的良好格局。

（二）制度健全，公开规范。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等方面入手，同时结合新媒体的应用，加大推行信息公开力度。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》落实公开工作。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、保密制度、新闻信息管理规定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、档案管理制度等规范信息公开程序。公开的信息按照程序先审核后公开。公文类信息经相关处室和分管领导签署意见后，报主要领导签发，再按意见分类办理。其他信息如领导活动、工作动态等常规信息按新闻信息有关规定在网上公开。积极推行党务政务公开，凡是可以公开的事项必须公开，坚持重大事项定期对外公开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载体多样，公开及时。在原有市政府信息公开网、雁荡山旅游网等载体上推进信息公开。随着智慧旅游建设向纵深推进，将信息公开纳入智慧旅游建设系统，相继开通了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。同时利用旅游系统、建设系统等渠道公开信息。加快旅游信息咨询服务网络体系建设，在游客集散中心、各宾馆饭店大堂、旅行社门店设置触摸屏，在主要景区设置电子显示屏、LED播报屏幕、各类提示牌等载体公开旅游信息，让广大游客最大限度了解情况。利用大众媒体报纸、电视台等发布信息，真正做到全面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306多条，其中网上公开数49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公开的情况

我委在信息公开指南、本部门网站均对外公布了本部门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。一年来，我委没有接到过通过公开办受理的群众举报投诉，未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件。

四、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委信息主要涉及广大游客，以主动公开为主，未发生收费事项。并对依申请公开项目不收任何费用。

五、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情况

本年度我委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，也未发生行政诉讼案件。

六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处于机构调整完善阶段，各项职能交叉并存，存在公开内容不够全面、公开意识不强、各职能处室衔接不畅等问题。

2016年，我委将根据《条例》和市政府的相关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及时在市级政府门户网站及相关媒介上公布。

二是巩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。在平时工作中强调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，从上到下形成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三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。规范程序，与各职能处室有效沟通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，科学化，树立良好的政府形象。

2016年1月19日

附件：

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（2015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：温州市雁荡山管委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统　计　指　标** | **单位** | **统计数** 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） | 条 | 306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0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49 |
| 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8 |
| 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45 |
| 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78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 | 次 | 没有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没有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 |
| 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1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 |
| 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没有 |
| 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没有 |
| 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没有 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0 |
| 1.当面申请数 | 件 |  |
| 2.传真申请数 | 件 |  |
| 3.网络申请数 | 件 |  |
| 4.信函申请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0 |
| 1.按时办结数 | 件 |  |
| 2.延期办结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0 |
| 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 |
| 2.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 |
| 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 |
| 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 |
| 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 |
| 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 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0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0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1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 |
| 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2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0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1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0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2 |

单位负责人：林万乐　　　　　　 审核人：　余若鹏

填报人：陈秀丹 联系电话：13587773313　　　填报日期:2016年1月14日